

江苏省循环经济协会文件

苏循协发[2023]05号

关于成立江苏省双碳循环经济 促进中心的决定

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有关碳达峰、碳中和与绿色低碳循环经济决策部署，更好地推动我省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建设，积极引导全社会、行业、企业、民众参与《省政府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实施意见》和《江苏省碳达峰实施方案》，确保我省尽快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，经研究，协会决定成立江苏省双碳循环经济促进中心，江苏省双碳循环经济促进中心设在江苏贞一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由江苏贞一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胡卜元同志任主任。该中心成立后，应遵守《江苏省循环

经济协会章程》和《工作条例》，按照协会宗旨的要求，在协会的领导下，积极发挥联系政府与企业的桥梁纽带作用，以推动我省建成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，提升企业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水平，助力我省碳达峰碳中和为目标，充分凝聚各方力量，整合各类资源要素，积极开展循环经济领域碳达峰碳中和理论政策研究、技术研究、产业转化、技术推广、成果鉴定、试点示范、人才培养等相关工作，为政府部门、行业及企业做好智库支撑；搭建碳达峰碳中和相关政策宣传贯彻、信息发布、经验交流、业务学习、宣传推广、展览展示平台，引导行业更好、更快发展。

根据《江苏省循环经济协会分支机构管理细则》的规定，江苏省双碳循环经济促进中心是协会的组成部分，接受协会统一领导。该中心不具有法人资格，不具备对外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资格和能力。应在协会授权范围内发展会员、开展活动。

江苏省循环经济协会

2023年12月6日

